

股票代碼：6449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公司地址：苗栗縣竹南鎮科東三路2、6號4樓
電話：(037)777-5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4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8
(七)關係人交易	48～49
(八)質押之資產	4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0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0
(十二)其 他	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2
3.大陸投資資訊	52～53
(十四)部門資訊	53～54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鄭敦仁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新竹市30078科學工業園區展業一路11號
No. 11, Prosperity Road I,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30078,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3) 579 9955
Fax 傳真 + 886 (3) 563 227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估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合併公司之客戶主要來自於消費性電子、電腦週邊、無線通訊網路等領域，因產業、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等變化快速，對客戶財務資訊掌握較為困難。評估其應收款項可回收性時，需考量應收款項自原始授信日至報導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對於超過授信期間之逾期未收款項，係參考客戶應收款項於預期存續期間內所有可能違約事項所發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分析其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並據以提列備抵損失，因此，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評估存有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其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帳齡分析表確認完整性及正確性；針對應收款項逾期未收回者，取得管理階層之說明、評估合理性及核對期後收款情形，並了解其餘款項之可能收款情形；評估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之提列方法及其揭露是否適當；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款項減損之揭露是否允當。

二、存貨評估

有關存貨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估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六)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由於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故企業需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科技快速變遷致淨變現價值波動，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因此，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合併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存貨異動庫齡報表與總帳核對，並自庫齡報表選取適當樣本核對異動單據，以檢查存貨已置於庫齡報表之適當區間；瞭解管理階層計算淨變現價值之方式及抽核相關單據，並評估合理性；評估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評估存貨之評價是否已按既訂之會計政策執行；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備抵之揭露是否允當。

其他事項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游萬齡
呂倩慧



證券主管機關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40007866號
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12.31		106.12.31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35,709	17	545,717	19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二))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52	-	658	-	2170	應付帳款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三))	243,564	7	-	-	2201	應付薪資及獎金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四))	-	-	53,384	2	2213	應付設備款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五))	9,393	-	7,715	-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七)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六(五))	483,054	13	774,620	2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廿一))
1180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六(五)及七)	84,675	2	78,651	3	非流動負債：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六))	601,590	16	319,840	1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九))	506	-	118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六(十三))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98,421	3	48,938	2	負債總計	
		2,156,964	58	1,829,641	63	權益(附註六(三)及(十七))：	
1517	非流動資產：					股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21,084	3	-	-	3100	資本公積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四))	-	-	67,850	2	3200	保留盈餘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七)	46,317	1	-	-	3300	其他權益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1,279,218	34	866,634	30	3400	庫藏股票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41,425	1	25,788	1	3500	權益總計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一))	41,630	1	46,413	1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九)及八)	26,155	1	3,77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27,856	1	81,100	3		
		1,583,685	42	1,091,563	37		
	資產總計	\$ 3,740,649	100	2,921,204	100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林溪東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李佩玲

~5~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十九)、(二十)及七)	\$ 2,042,820	100	1,941,72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十五)及(廿一))	1,525,524	75	1,403,874	72
5900 營業毛利	517,296	25	537,846	2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五)、(廿一)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77,553	4	63,635	3
6200 管理費用	120,986	6	85,040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787	3	71,058	4
營業費用合計	253,326	13	219,733	12
6900 營業利益	263,970	12	318,113	1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三)及(廿二))	12,160	1	10,964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三)及(廿二))	(25,986)	(1)	(15,260)	(1)
7100 利息收入	4,481	-	1,432	-
7230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附註六(廿三))	(1,834)	-	(57,871)	(3)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1,033	-	-	-
	(10,146)	-	(60,735)	(3)
7900 稅前淨利	253,824	12	257,378	13
7951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71,481	3	68,278	3
本期淨利	182,343	9	189,100	1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8,733	1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8,733	1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439)	(1)	(20,653)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1,386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六))	5,468	-	3,511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4,971)	(1)	(15,756)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762	-	(15,756)	(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6,105	9	\$ 173,344	9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24		\$ 2.6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19		\$ 2.5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林溪東



會計主管：李佩玲



合併權益變動表

○六年一月一日

上海商務印書館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林溪東

會計主管：李佩玲

272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53,824	257,37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2,805	112,423
攤銷費用	5,152	1,870
利息費用	25,986	15,260
股利收入	(2,220)	(46)
利息收入	(4,481)	(1,432)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001	14,9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033)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266	-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費損(利益)淨額	13,978	(59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91,454	142,4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及票據	289,888	(138,362)
應收關係人帳款	(6,024)	40,100
存貨	(291,751)	(51,111)
其他營業資產	(49,871)	(675)
應付帳款	(176,634)	112,167
其他營業負債	(7,148)	(19,818)
調整項目合計	(50,086)	84,70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3,738	342,079
收取之利息	4,481	1,432
收取之現金股利	2,220	46
支付之利息	(19,587)	(9,047)
支付之所得稅	(54,530)	(53,27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36,322	281,2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2,319)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370	-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150)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9,968)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4,898)	-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03,204)	(154,27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90	-
取得無形資產	(369)	(45,92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22,377)	1,287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144	(54,37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98,013)	(318,24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237,550	925,205
短期借款減少	(810,900)	(1,007,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245,804	294,693
發放現金股利	(156,208)	(127,242)
現金增資	262,716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7,897)	-
庫藏股票轉讓員工	5,13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56,198	85,45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515)	(6,9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9,992	41,53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5,717	504,18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35,709	545,71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敦仁



經理人：林溪東



會計主管：李佩玲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設立，註冊地址為苗栗縣竹南鎮科東三路2、6號4樓。本公司之股票自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九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

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一日提報董事會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以下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或IFRS 9)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以下稱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或IAS 39)，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由於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規定於綜合損益表將金融資產之減損列報為單行項目，先前合併公司係將應收帳款之減損列報於管理費用。此外，合併公司採用修正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金融工具：揭露」揭露民國一〇七年資訊，該等規定通常不適用於比較期資訊。

合併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導致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1)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分類

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係以持有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並刪除原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合併公司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及相關利益及損失之認列之會計政策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對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會計政策無重大影響。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新減損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但不適用於權益工具投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信用損失之認列時點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下之認列時點，請詳附註四(七)。

(3)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產生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差異數，係認列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據此，民國一〇六年表達之資訊通常不會反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因此，與民國一〇七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所揭露之資訊不具可比性。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 若債券證券投資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始適用日之信用風險低，則合併公司假定該資產自原始認列日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

(4)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初次適用日之金融資產分類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衡量種類之金融資產，該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新衡量種類、帳面金額及說明如下(金融負債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則未改變)：

	IAS 39		IFRS 9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545,717	攤銷後成本	545,717
權益工具投資	備供出售	121,2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4,816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	658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58
應收款項淨額	放款及應收款	860,986	攤銷後成本	860,986
其他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3,896	攤銷後成本	3,896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自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之調節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調節表如下：

	106.12.31 IAS 39 帳面金額	重分類	再衡量	107.1.1 IFRS 9 帳面金額	107.1.1 保留盈餘 調整數	107.1.1 其他權益 調整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IAS 39期初數	\$ 658	-	-	658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	\$ -	53,384	-	53,384	-	-
自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	-	67,850	(6,418)	61,432	-	(6,418)
合計	\$ -	121,234	(6,418)	114,816	-	(6,418)

上述權益工具(包括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代表合併公司意圖長期持有策略之投資，按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規定，合併公司於初始適用日指定該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此，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該等資產之帳面金額及其他權益項目皆減少6,418千元。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該準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採累積影響數法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因此，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無須重編而係繼續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一號及相關解釋，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累積影響數係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

此項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銷售商品

針對產品之銷售，現行係於商品出貨時認列收入，於該時點客戶已接受該產品，且相關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客戶。於該時點認列收入，係因該時點收入及成本能可靠衡量、對價很有可能收回，且不再繼續參與對商品之管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下，將於客戶取得對產品之控制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評估認為該產品之所有權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客戶之時點與控制移轉之時點類似，故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編製之合併綜合損益表與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解釋所編製者，並無重大差異。

3.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修正條文規定企業應提供揭露俾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評估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包括來自現金流量之變動及非現金之變動。

合併公司已於附註六(廿六)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期初與期末餘額間之調節，以符合上述新增規定。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金管證審字第1070324857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八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八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七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四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十五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二十七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新準則針對承租人採用單一會計處理模式將租賃交易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並以使用權資產表達其使用標的資產之權利，以租賃負債表達支付租賃給付之義務。此外，該等租賃相關之費用將以折舊及利息取代現行營業租賃下以直線基礎認列租金之方式表達。另對於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提供認列豁免規定。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則維持與現行準則類似，亦即，出租人仍應將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

(1)判斷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於過渡至新準則時，合併公司得選擇：

- 針對所有合約適用新準則規定之租賃定義；或
- 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而不重新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預計於過渡時採用實務權宜作法豁免租賃定義之重評估，亦即，合併公司係將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所簽訂之所有合約適用現行規定之租賃定義。

(2)過渡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之合約，得就所有合約選擇：

- 完全追溯；或
- 修正式追溯及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

合併公司預計採用修正式追溯過渡至新準則，因此，採用新準則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開帳保留盈餘，而不重編比較期資訊。

於採用修正式追溯時，現行準則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得以個別合約為基礎，於過渡時選擇是否採用一個或多個實務權宜作法。合併公司評估將採用以下實務權宜做法。

- 針對具有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折現率；
- 依其於初次適用日前依據IAS37虧損性合約之評估結果，作為對使用權資產減損評估之替代方法；
- 針對租賃期間於初次適用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適用豁免而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初次適用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於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下，決定租賃期間時，採用後見之明。

(3)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準則最重大的影響係針對現行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處所、工廠廠房及倉儲地點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預估上述差異可能使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增加31,469千元及19,495千元。

2.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新解釋闡明於評估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對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之影響時，應假設租稅主管機關將依法審查相關金額，並且於審查時已取得所有相關資訊。

若評估後認為租稅主管機關很有可能接受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則應以與租稅申報時所使用之處理一致之方式決定課稅所得(損失)、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投資抵減及稅率；反之，若並非很有可能，則得以最有可能金額或期望值兩者較適用者，反映每一項具不確定性之租稅處理之影響。

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評估適用新解釋並無重大之影響。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之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全數消除。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12.31	106.12.31
本公司	APAQ Investment Limited (APAQ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100 %	100 %
APAQ Samoa	鈺邦電子(無錫)有限公司(鈺邦無錫)	電子產品之生產銷售	100 %	100 %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外 幣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開始適用)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該攤銷後成本已減除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除債務工具投資之外幣兌換損益、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及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則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保留盈餘，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應收關係人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且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則本公司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另，合併公司對於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六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備抵損失之提列或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中。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通常係指合併公司判定債務人之資產或收益來源不能產生足夠之現金流量以償還沖銷之金額，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金融資產(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之日認列(通常為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認列。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

應收款之減損損失及迴升列報於營業費用；其餘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轉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3.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衍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非屬金融資產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該等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5.衍生金融工具(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除下列項目僅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外，其餘與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後適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並採權益法評價。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任何其他使資產達預計用途之可使用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拆卸與移除該項目及復原所在地點之成本，以及符合要件資產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且採用不同之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予以資本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及修理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10~20年

(2)機器及儀器設備：4~8年

(3)其他設備及其他：4~8年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空調設備及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20年及10年予以計提折舊。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加以檢視，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賃

合併公司之租賃係屬營業租賃，租金給付依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2.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電腦軟體：3年
- (2)權利金：12年

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之數。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適用)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電子零組件等業務。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訂單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六)收入認列(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及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並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考量前瞻性因子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估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之財務部門負責進行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且能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一)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二)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三)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若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合併公司係於報導日認列該移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12.31	106.12.31
現金及活期存款	\$ 434,320	545,717
定期存款	201,389	-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635,709</u>	<u>545,717</u>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風險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三)。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12.31	106.12.31
贖回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u>\$ 52</u>	<u>658</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流動：

	107.12.31
國內上市(櫃)股票	\$ <u>243,564</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新增投資主要係取得承啟科技(股)公司等公司股票，取得價款計為202,319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出售部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27,370千元，累積處分利益計4,455千元，已將前述累積處分利益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2.非流動：

	107.12.31
國內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Foxfortune Technology Ventures Limited	\$ 24,843
Inpaq Korea Co., Ltd.	705
佳林創業投資(股)公司	21,226
晉陞太空科技(股)公司	19,508
冠坤電子企業(股)公司	51,056
晶喬科技(股)公司	3,746
	\$ <u>121,084</u>

於報導日重大外幣權益投資相關資訊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美金	\$ 1,017	30.715	31,237	1,017	29.76	30,266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新增投資冠坤電子企業(股)公司及晶喬科技(股)公司，取得價款計56,150千元。

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股利收入為2,220千元。

(四)金融資產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6.12.31
國內上市(櫃)股票	\$ <u>53,384</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12.31</u>
國內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Foxfortune Technology Ventures Limited	\$ 32,305
Inpaq Korea Co., Ltd.	545
佳林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
晉陞太空科技(股)公司	<u>15,000</u>
	<u>\$ 67,850</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之股票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資產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或非流動，請詳附註六(三)。

3.合併公司因上述金融資產投資，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之股利收入為46千元。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7.12.31</u>	<u>106.12.31</u>
應收票據	\$ 9,393	7,715
應收帳款	<u>483,054</u>	<u>774,620</u>
	<u>\$ 492,447</u>	<u>782,335</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所有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u>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帳面金額</u>	<u>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率</u>	<u>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u>
未逾期	\$ 557,926	0%	-
逾期0~60天	19,196	0%	-
逾期61~90天	-	0%	-
逾期91天以上	<u>-</u>	100%	<u>-</u>
合計	<u>\$ 577,122</u>		<u>-</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採用已發生信用損失模式考量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12.31
逾期0~60天	\$ <u>17,23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針對應收款項(含關係人)並無提列減損損失情形。另，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於初次適用IFRS 9並無相關調整數。

(六)存貨淨額

	107.12.31	106.12.31
原料	\$ 209,499	96,128
在製品及半成品	69,719	67,044
製成品及商品	<u>322,372</u>	<u>156,668</u>
	<u>\$ 601,590</u>	<u>319,840</u>

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成本	\$ 1,515,622	1,389,101
提列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001	14,92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99)</u>	<u>(148)</u>
	<u>\$ 1,525,524</u>	<u>1,403,874</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一日投資深圳凱澤鑫電子有限公司人民幣9,800千元取得35%之股權，並因而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力。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07.12.31	106.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46,317</u>	<u>-</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107年度	106年度
本期淨利	\$ 1,03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033</u>	<u>-</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 建 築	機器設 備及儀 器設備	其他設備 及其他	待驗設備	總 計
成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334,770	929,350	67,889	126,899	1,458,908
增添	40,265	393,640	27,415	101,867	563,187
處分及報廢	(9)	(2,961)	(7,652)	-	(10,622)
重分類	-	116,865	4,080	(120,945)	-
匯率影響數	(6,442)	(23,402)	(939)	(1,658)	(32,44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68,584</u>	<u>1,413,492</u>	<u>90,793</u>	<u>106,163</u>	<u>1,979,032</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33,388	890,652	67,794	50,924	1,342,758
增添	8,151	38,355	9,257	93,950	149,713
處分及報廢	-	-	(4,149)	-	(4,149)
重分類	-	21,022	(4,061)	(16,955)	6
匯率影響數	(6,769)	(20,679)	(952)	(1,020)	(29,42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34,770</u>	<u>929,350</u>	<u>67,889</u>	<u>126,899</u>	<u>1,458,908</u>
折舊：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77,680	469,336	45,258	-	592,274
本期折舊	19,142	104,434	9,229	-	132,805
處分及報廢	-	(1,635)	(7,499)	-	(9,134)
匯率影響數	(1,647)	(12,512)	(1,972)	-	(16,131)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95,175</u>	<u>559,623</u>	<u>45,016</u>	<u>-</u>	<u>699,814</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60,244	396,731	42,698	-	499,673
本期折舊	18,639	86,415	7,369	-	112,423
處分及報廢	-	-	(4,141)	-	(4,141)
匯率影響數	(1,203)	(13,810)	(668)	-	(15,681)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77,680</u>	<u>469,336</u>	<u>45,258</u>	<u>-</u>	<u>592,274</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273,409</u>	<u>853,869</u>	<u>45,777</u>	<u>106,163</u>	<u>1,279,218</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273,144</u>	<u>493,921</u>	<u>25,096</u>	<u>50,924</u>	<u>843,08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257,090</u>	<u>460,014</u>	<u>22,631</u>	<u>126,899</u>	<u>866,634</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07.12.31	106.12.31
存出保證金	\$ 26,155	3,778
其他應收款	506	118
	<u>\$ 26,661</u>	<u>3,896</u>

(十)其他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07.12.31	106.12.31
營業稅留抵	\$ 51,196	14,479
長期預付租金	11,974	12,487
預付設備款	14,017	66,244
預付費用及其他等	49,090	36,828
	<u>\$ 126,277</u>	<u>130,038</u>

(十一)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權利金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4,274	45,038	49,312
單獨取得	369	-	369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4,643</u>	<u>45,038</u>	<u>49,68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392	-	3,392
單獨取得	882	45,038	45,920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274</u>	<u>45,038</u>	<u>49,312</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 2,273	626	2,899
本期攤銷	1,399	3,753	5,152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3,672</u>	<u>4,379</u>	<u>8,051</u>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023	-	1,023
本期攤銷	1,244	626	1,870
匯率變動影響數	6	-	6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2,273</u>	<u>626</u>	<u>2,899</u>
帳面價值：			
民國107年12月31日	<u>\$ 971</u>	<u>40,659</u>	<u>41,630</u>
民國106年1月1日	<u>\$ 2,369</u>	<u>-</u>	<u>2,369</u>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2,001</u>	<u>44,412</u>	<u>46,413</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短期借款

	107.12.31	106.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u>1,103,585</u>	<u>663,080</u>
尚未使用額度	\$ <u>579,140</u>	<u>984,040</u>
利率區間	1.1%~ <u>4.80847%</u>	1.00%~ <u>2.4457%</u>

(十三)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1.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一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為三年，財務報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7.12.31	106.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300,000	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112)	(9,760)
減：累積已轉換普通股	(295,900)	(106,600)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 <u>3,988</u>	<u>183,640</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u>2</u>	<u>658</u>
	107年度	106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 <u>43</u>	<u>(604)</u>
利息費用	\$ <u>571</u>	<u>5,412</u>

主要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一〇六年二月十八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2.92%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8.7元。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分別為34.9元及36.7元。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對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i 上述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ii 上述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本公司於發行上述轉換公司債時，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300,000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180
發行成本	(5,307)
發行時公司債公允價值	<u>(279,243)</u>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5,630</u>

分離上述嵌入式衍生性工具後，本公司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2.38%。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七)。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七日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為三年，財務報告之相關資訊如下：

	<u>107.12.31</u>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25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u>(11,715)</u>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u>\$ 238,285</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50</u>
	<u>107年度</u>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損益(列報於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u>\$ (475)</u>
利息費用	<u>\$ 3,782</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主要發行條件說明如下：

(1)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九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3.38%之溢價率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角為止，分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63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轉換價格為59.9元。

(2)本公司對上述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 i 上述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交易所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 ii 上述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通知債權人，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債券。

本公司於發行上述轉換公司債時，將該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權益及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	\$ 250,000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525
發行成本	(4,196)
發行時公司債公允價值	(234,504)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列報於資本公積－認股權)	<u>\$ 11,825</u>

分離上述嵌入式衍生性工具後，本公司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有效利率為2.13%。

(十四)營業租賃

承租人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7.12.31	106.12.31
一年內	\$ 5,299	4,665
一年至五年	12,377	6,960
	<u>\$ 17,676</u>	<u>11,625</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至十二月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956千元及2,684千元，已提撥至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除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各國外合併子公司依當地相關法令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90千元及890千元。

(十六)所得稅

總統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17%調高至20%。

1.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產生	\$ 81,420	64,560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u>(515)</u>	<u>6,790</u>
	<u>80,905</u>	<u>71,350</u>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6,253)	(3,072)
稅率變動影響數	<u>(3,171)</u>	<u>-</u>
	<u>(9,424)</u>	<u>(3,072)</u>
當期所得稅費用	<u><u>\$ 71,481</u></u>	<u><u>68,278</u></u>

2.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4,088	3,511
稅率變動影響數	<u>1,380</u>	<u>-</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u><u>\$ 5,468</u></u>	<u><u>3,511</u></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253,824	257,378
依母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50,765	43,754
外國轄區稅負差異影響數	28,528	29,079
稅率變動影響數	(3,171)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446	2,876
永久性差異及其他	(11,073)	(14,221)
前期高低估數	5,986	6,790
合 計	<u>\$ 71,481</u>	<u>68,278</u>

4.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之國外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將作永久性投資而不予分配，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07.12.31	106.12.31
子公司未分配盈餘金額	\$ 440,756	364,389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u>\$ (88,151)</u>	<u>(61,946)</u>

5.已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6.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6.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7.12.31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 526	(170)	-	356	(63)	-	419
未實現費用	10,822	(268)	-	10,554	2,061	-	8,493
未實現聯屬公司間利益	4,013	(589)	-	3,424	(15,243)	-	18,66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311	-	3,511	7,822	-	(5,468)	13,29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085	-	3,085	3,085	-	-
其他	623	(76)	-	547	(9)	-	556
	<u>\$ 20,295</u>	<u>1,982</u>	<u>3,511</u>	<u>25,788</u>	<u>(10,169)</u>	<u>(5,468)</u>	<u>41,42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6.1.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6.12.31	借(貸)記 損益表	借(貸)記 其他綜合 損益表	107.12.31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090)	1,090	-	-	745	-	(745)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五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本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分別為2,000,000千元及1,500,000千元，均含保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6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844,419千元及731,901千元，每股面額10元。

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73,595	70,690
買回庫藏股	(928)	-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167	2,905
現金增資	5,500	-
轉讓庫藏股予員工	180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83,514</u>	<u>73,595</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而發行新股計2,905千股，因尚未辦妥法定登記程序，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為預收股本計29,046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轉為普通股股本。另，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而發行新股計5,167千股，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因公司債轉換產生之資本公積淨增加分別為127,853千元及71,843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5,500千股，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每股發行價格48元，並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另，本公司認列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為7,624千元。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銀行借款及配合未來發展新策略性業務及新技術等規劃，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決議於發行額度30,000千股內，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每股面額10元。前述私募現金增資案將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分二次辦理。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出具日，尚未辦理私募現金增資。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u>107.12.31</u>	<u>106.12.31</u>
發行股票溢價	\$ 320,766	156,003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之酬勞成本	7,852	228
公司債認股權	12,039	10,076
庫藏股票交易	3,642	-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溢價	<u>215,112</u>	<u>77,397</u>
	<u><u>\$ 559,411</u></u>	<u><u>243,704</u></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IFRS 1豁免項目，原列報於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金額計6,954千元，應依原行政院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惟轉換日因首次適用IFRS 1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為6,236千元，本公司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上述原因產生之特別盈餘公積為6,236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分配股東紅利時，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總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最近兩年度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及一〇六年六月二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每股股利	金額	每股股利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元)	\$1.86842758	\$ 156,208	1.8	127,242

上述盈餘分派數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內容並無差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派數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會議召開決議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

(4) 庫藏股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買回本公司股份，茲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如下：

單位：千股

收回原因	107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轉讓	本期註銷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2,500	928	(180)	(2,320)	928
收回原因	106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轉讓	本期註銷	期末股數
轉讓予員工	2,500	-	-	-	2,500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公司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益。

民國一〇七年度合併公司因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而認列之酬勞成本為3,642千元。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182,343</u>	<u>189,100</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81,410</u>	<u>70,827</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2.24</u>	<u>2.67</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182,343	189,100
可轉換公司債之稅後利息費用	<u>3,482</u>	<u>4,492</u>
歸屬普通股股本之本期淨利	\$ <u>185,825</u>	<u>193,592</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1,410	70,82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791	480
可轉換公司債	<u>2,653</u>	<u>6,007</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u>84,854</u>	<u>77,31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 <u>2.19</u>	<u>2.50</u>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07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中國	\$ 2,018,823
臺灣	22,645
其他國家	<u>1,352</u>
	\$ <u>2,042,820</u>
主要產品	
捲繞導電高分子固態電容器	\$ 1,847,790
晶片型導電高分子固態電容器	<u>195,030</u>
	\$ <u>2,042,820</u>

民國一〇六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十)營業收入

	106年度
商品銷售金額	\$ <u>1,941,720</u>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收入金額請詳附註六(十九)。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8%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0,597千元及20,185千元，董事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058千元及5,937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擬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價。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0,185千元及5,937千元，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內容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二)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107年度	106年度
補助收入	\$ 11,713	11,45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433)	604
股利收入	2,220	46
其他	(1,340)	(1,136)
	<u>\$ 12,160</u>	<u>10,964</u>

2.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公司債利息費用	\$ 4,353	5,412
借款利息費用	21,633	9,848
	<u>\$ 25,986</u>	<u>15,260</u>

(廿三)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之金額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消費性電子、電腦周邊及無線通訊網路產業等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並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42%及55%係由5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並無提列減損損失之情形。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包含應付利息之影響)之合約到期日分析：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103,585	1,113,398	1,020,245	93,153
應付帳款	187,682	187,682	187,682	-
應付設備款	<u>54,458</u>	<u>54,458</u>	<u>27,312</u>	<u>27,146</u>
	<u>\$ 1,345,725</u>	<u>1,355,538</u>	<u>1,235,239</u>	<u>120,299</u>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63,080	665,307	665,307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64,379	364,379	364,379	-
應付設備款	<u>45,584</u>	<u>45,584</u>	<u>35,884</u>	<u>9,700</u>
	<u>\$ 1,073,043</u>	<u>1,075,270</u>	<u>1,065,570</u>	<u>9,700</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12.31			106.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3,048	30.715	707,919	32,565	29.76	969,134
人民幣	77,215	4.4753	345,560	26,378	4.5545	120,1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0,571	30.715	631,838	9,337	29.76	277,869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美金、人民幣計價之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之本期淨利變動情形如下：

	變動情形	107年度	106年度
台幣匯率	對美元貶值1%	\$ <u>609</u>	<u>5,737</u>
	對美元升值1%	\$ <u>(609)</u>	<u>(5,737)</u>
	對人民幣貶值1%	\$ <u>2,764</u>	<u>997</u>
	對人民幣升值1%	\$ <u>(2,764)</u>	<u>(997)</u>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七年度及一〇六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834)千元及(57,871)千元。

(4)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本期淨利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本期淨利
上漲1%	\$ 3,646	-	1,212	-
下跌1%	(3,646)	-	(1,212)	-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當利率變動，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變動情形如下：

	變動情形	107年度	106年度
借款年利率	增加百分之一	\$ <u>(8,829)</u>	<u>(5,504)</u>
	減少百分之一	\$ <u>8,829</u>	<u>5,504</u>

4.公允價值及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7.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贖回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u>52</u>	<u>-</u>	<u>52</u>	<u>-</u>	<u>5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u>243,564</u>	<u>243,564</u>	<u>-</u>	<u>-</u>	<u>243,564</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 <u>121,084</u>	<u>-</u>	<u>-</u>	<u>121,084</u>	<u>121,084</u>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u>242,273</u>	<u>255,823</u>	<u>-</u>	<u>-</u>	<u>255,823</u>
106.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贖回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u>658</u>	<u>-</u>	<u>658</u>	<u>-</u>	<u>65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u>53,384</u>	<u>53,384</u>	<u>-</u>	<u>-</u>	<u>53,384</u>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u>183,640</u>	<u>303,638</u>	<u>-</u>	<u>-</u>	<u>303,638</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

(4)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5)第三等級間之變動明細：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月1日餘額	\$ -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61,432
購買	56,15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0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21,084</u>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歸屬於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上仍持有資產之損失金額為2,916千元。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歸類為第三等級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且彼此獨立，不存在相互關聯性，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 淨資產價值 - 流通性折價(107.12.31為10%及20%)	- 不適用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市場法	• 股價淨值比乘數(107.12.31為4.57及20.81) • 流通性折價(107.12.31為20%及25%)	• 股價淨值比越高，公允價值愈高 • 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廿四)財務風險管理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本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1.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市價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信用良好之銀行，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對子公司以外之背書保證。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及約當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4.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人民幣及美元。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及美元。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廿五)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極大化。

合併公司所處產業多變，資金暨技術密集行業且企業生命週期處於營運穩定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股東紅利分派之現金股利不可低於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半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7.12.31	106.12.31
負債總額	\$ 1,793,736	1,440,338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635,709)	(545,717)
淨負債	<u>\$ 1,158,027</u>	<u>894,621</u>
權益總額	<u>\$ 1,946,913</u>	<u>1,480,866</u>
負債資本比率	<u>59.48%</u>	<u>60.41%</u>

(廿六)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請詳附註六(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

	107.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07.12.31
			匯率變動	其他變動	
短期借款	\$ 663,080	426,650	13,855	-	1,103,585
第一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183,640	-	-	(179,652)	3,988
第二次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	245,804	-	(7,519)	238,285
	<u>\$ 846,720</u>	<u>672,454</u>	<u>13,855</u>	<u>(187,171)</u>	<u>1,345,85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註)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深圳凱澤鑫電子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原對合併公司係具重大影響力之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七年第三季起因持股比例降低，已不具重大影響，惟仍擔任法人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304,076	309,862
深圳凱澤鑫電子有限公司	14,927	-
	<u>\$ 319,003</u>	<u>309,862</u>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售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均依銷售之產品規格而定，部分產品視銷售數量給予不定幅度之折扣，因此銷售予關係人之價格與一般客戶並無明顯不同；銷售予關係人之授信條件為月結60天至90天收款，一般客戶之授信條件則視個別客戶之過去交易往來經驗及債信評估結果決定，通常為月結60至150天不等。

2.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12.31	106.12.31
應收關係人帳款	華碩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67,336	78,651
應收關係人帳款	深圳凱澤鑫電子有限公司	17,339	-
		<u>\$ 84,675</u>	<u>78,651</u>

3.其他交易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委託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關係企業維護企業資源規劃系統，支付金額為36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款項為63千元，列入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897	13,159
退職後福利	370	252
	<u>\$ 32,267</u>	<u>13,41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質押之資產	質押擔保標的	107.12.31	106.12.31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進貨保證、入區投資保證金等	<u>\$ 26,155</u>	<u>3,77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度申請經濟部工業局「導電高分子材料研發應用中心計畫」補助款，與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簽訂契約，計畫補助共計16,000千元。計畫期間自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係依計畫合約完成進度請領相關補助款，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已認列補助款收入為14,601千元。合併公司於前述計畫之研發成果產生日起2年內不得於我國管轄區域外生產或使用該研發成果。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8,419	131,755	230,174	245,178	105,660	350,838
勞健保費用	403	6,085	6,488	140	5,371	5,511
退休金費用	506	3,240	3,746	375	3,199	3,57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51	5,947	8,298	8,734	6,871	15,605
折舊費用	118,394	14,411	132,805	99,441	12,982	112,423
攤銷費用	46	5,106	5,152	-	1,870	1,87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 對 象	往來 科 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0	本公司	鈺邦無錫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64,325	460,725	184,290	2.896%	業務往來	1,355,458	-	-	-	778,765	778,765

註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註2：本公司累積對外之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數額百分之四十為限。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 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0	本公司	鈺邦無錫 子公司	1,946,913	464,325	460,725	337,865	-	23.66 %	1,946,913	Y	N	Y

註1：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數額為限。

註2：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數額為限。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佳邦科技	關係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8	64,584	1.50 %	64,584	
本公司	承啟科技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10	178,980	4.64 %	178,980	
本公司	Inpaq Korea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	705	10.73 %	705	
本公司	Foxfortune Technology Ventures Limited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24,843	5.80 %	24,843	
本公司	佳林創投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21,226	3.64 %	21,226	
本公司	晉陞太空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0	19,508	1.46 %	19,508	
本公司	冠坤電子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70	51,056	5.39 %	51,056	
本公司	晶喬科技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0	3,746	3.20 %	3,746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鈺邦無錫	子公司	進貨	1,355,458	99 %	月結60天	-	註1	(407,854)	98 %	註2
本公司	華碩電腦	本公司法人董事之母公司	銷貨	(304,076)	15 %	月結60天	-	註3	67,336	12 %	

註1：一般廠商支付款期限為月結30天至90天，對鈺邦無錫付款期限為月結60天。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消除。

註3：一般客戶之收款條件通常為月結60天到150天不等，對華碩電腦之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鈺邦無錫	子公司	234,404 (註1)	-	-	-	22,558	-

註1：係含代購原料及資金貸與等所產生之其他應收款項。

註2：係截至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回情形。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消除。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六(二)。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鈺邦無錫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234,404	-	6 %
0	本公司	鈺邦無錫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355,458	月結60天	66 %
0	本公司	鈺邦無錫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帳款	407,854	-	11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出資比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PAQ Samoa	Samoa	控股	1,116,306	766,241	35,904	100.00%	1,418,173	100.00 %	76,367	(28,575)	註1, 2

註1：認列之投資損益包括聯屬公司間逆流交易之調整。

註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消除。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4)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出資比率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註4)	收回								
鈺邦無錫	生產銷售電子元器件等	1,035,096 (USD33,700千元)	註1	744,706 (USD23,700千元)	305,168 (USD10,000千元)	-	1,049,874 (USD33,700千元)	82,148	100.00%	100.00%	82,148 註2	1,455,211	-	註3
凱澤鑫	生產銷售電子元器件等	44,753 (RMB10,000千元)	註1	-	44,898 (RMB9,800千元)	-	44,898 (RMB9,800千元)	7,264	35.00 %	35.00 %	1,033 註2	46,317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094,772 (USD33,700千元及RMB9,800千元)	1,248,347 (USD38,700千元及RMB9,800千元)	(註5)

註1：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註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消除。

註4：實收資本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本期匯出投資金額係以歷次匯率換算為新台幣；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計美金38,700千元及人民幣9,800千元，並以歷次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本公司取得工業局核發之企業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函，依投審會規定，對大陸地區無投資金額上限之規定。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及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生產超小型、耐高溫、長壽命、低阻抗電解電容器產品並配合客戶研發製造高壓電容、晶片型電容、有機半導體固態電容與高儲能電容，為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一致，收入(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及部門損益請詳合併綜合損益表；部門資訊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

(二)產品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捲繞導電高分子固態電容器	\$ 1,847,790	1,771,556
晶片型導電高分子固態電容器	195,030	170,164
	<u>\$ 2,042,820</u>	<u>1,941,720</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產品運送目的地之地理位置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中國	\$ 2,018,823	1,926,750
台灣	22,645	14,970
其他地區	1,352	-
	<u>\$ 2,042,820</u>	<u>1,941,720</u>
	<u>107.12.31</u>	<u>106.12.31</u>
非流動資產：		
中國	\$ 1,166,941	835,902
台灣	181,763	158,245
	<u>\$ 1,348,704</u>	<u>994,147</u>

註：非流動資產係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佔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佔 當 期 營業收入 淨額之%	金 額	佔 當 期 營業收入 淨額之%
華碩電腦	\$ 304,076	15	309,862	16
S客戶	302,149	15	241,214	12
G客戶	227,099	11	221,489	11
M客戶	175,239	9	231,307	12
	<u>\$ 1,008,563</u>	<u>50</u>	<u>1,003,872</u>	<u>51</u>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80342

號

會員姓名：
(1) 游萬淵

(2) 呂倩慧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電話：(02) 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
(1) 台省會證字第二二六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8064644

(2) 台省會證字第四三四四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游萬淵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呂倩慧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8年

月 23

日

